

辽宁省林业和草原局公文处理单

收文编号 7-281

收文时间 2021-04-29

来文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文件字号 便函改(2021)209号 办理期限

文件标题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第五批国家林下经济
示范基地认定工作的通知

拟办意见

领导批示

1. 请宝斌副局长阅示。
2. 建议发改处阅处。

办公室

2021-4-29

办理结果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便函改〔2021〕209号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关于开展 第五批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中国林科院、大兴安岭林业集团，内蒙古、吉林、长白山、龙江、伊春森工集团：

根据全国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第二批全国创建示范活动保留项目目录的通告》和《国家林业局关于加强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管理工作的通知》（林改发〔2017〕103号，以下简称《通知》）要求，我局决定开展第五批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认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主体

原则上为符合条件的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没有开展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工作的省（含自治区、直辖市、新疆兵团，下同）、单位，可择优推荐符合条件的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符合《通知》要求的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必备条件。

（二）以县（含县级市、区、旗，下同）为单位申报的，县

域范围内应至少有 3 家（含）以上已命名的以经营主体为单位的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至少有 1 家（含）以上已命名的以林下经济为主业的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或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具有相对完整的林下经济产业链条和集中连片的林下经济产品生产基地，其林下经济林地经营面积应在 1 万亩以上。以林下种植为主的集中连片面积应在 5000 亩以上，以林下养殖、林下产品采集、森林景观利用为主的任意一种模式的集中连片面积应在 2000 亩以上。林下经济产值占当地林业产业总产值（不包括第二产业）的 10%以上。有具体负责发展林下经济的管理人员，已出台关于林下经济发展的支持政策。

（三）以经营主体为单位申报的，以林下种植为主的经营面积应在 500 亩以上，以林下养殖、林下产品采集、森林景观利用为主的经营面积应在 300 亩以上。申报单位应明确基地名称、主要品种和发展模式。基地名称格式为“基地所在行政区域地名（到县级即可）+经营主体名称（或品牌名称）+主要品种+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可参考附件 1 中的示例。

（四）为推进林草中药材高质量发展，鼓励支持林草中药材生态培育，增加优质中药材供给，对开展生态种植、仿野生栽培、野生抚育的林下中药材基地予以适当倾斜。

（五）对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地区、原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原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县、新疆、西藏和涉藏工作重点省、革命老区县及我局定点帮扶县予以倾斜。

（六）对农民工、大学生、科技工作者、退役军人等返乡下

乡人员建设的林下经济基地予以适当倾斜。

(七)对发生破坏森林资源案件或因案件被我局通报的县级单位不予受理。对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失信名单、3年内有违法占用使用林地等重大负面影响的经营主体不予受理。

三、申报材料

(一)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名单汇总表(见附件1)。

(二)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报告(见附件2)。

(三)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表(见附件3)。

(四)反映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包括林下经济发展基本情况、林下经济支持政策以及林下经济产值、集中连片面积、脱贫户情况等相关文件资料。

(五)申报单位为经营主体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林地权属复印件,企业信用信息(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经营情况等材料。

以上材料除附件1外,请按顺序装订成册后报送。

四、认定程序

申报材料经省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审核后报送我局。我局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评审后提出建议名单并在局官方网站予以公示,履行相关程序后,认定为“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五、相关要求

(一)本次拟在全国认定100个左右规模大、效益好、带动力强、能够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的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请各省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和各单位根据本通知要求,精心组织、积

极申报，确保申报材料相关数据和证明材料真实、完备，严格把关、宁缺毋滥。

（二）各省 2020 年度林下经济发展情况和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年度报告报送情况将作为一项重要考核指标。对报送不及时、内容不完整等报送质量不高的省份，在示范基地认定数量上从严控制。

（三）请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前将申报材料以正式文件（一式 2 份）报送我局，电子版发送至 fgs8728@163.com。

联系人：国家林草局发改司 徐波

电 话：010—84239373

特此通知。

- 附件：1.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名单汇总表
2.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报告
3.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7 日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抄送：国家林草局退耕办。

附件 1

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名单汇总表

报送单位（省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

序号	示范基地申报单位名称	基地名称	主要模式+主要品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
一、以县为单位的						
1	示例：山西省长治市沁源县	山西省长治市沁源县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二、以新型经营主体为单位的						
1	示例：北京草根堂种植专业合作社	北京市房山区石楼镇草根堂（丹参牛膝等中药材）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林下种植（丹参、牛膝等中药材）、森林景观利用			
2	示例：贵州省三都县水乡凤翎生态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	贵州省三都县水乡凤翎鸡鸭养殖）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林下养殖（鸡鸭等）			
3	示例：北京京林绿色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怀柔区桥梓镇京林花卉）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林下种植（花卉等）、森林景观利用			
4	示例：北京红石山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市昌平区南口镇红石山谷（森林景观利用）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森林景观利用			

附件 2

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报告

基地名称:

申报单位:

联系人:

填报日期:

申报报告内容（提纲）

一、申报主体的基本情况（基本情况、林下经济发展总体情况等
方面，500字以内）

二、申报理由（围绕是否满足申报条件来阐述，项目效益分析、
基地的亮点等，2000字以内）

三、林下经济示范基地建设方案或规划主要内容（500字以内）

四、其他说明

附件 3

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表（以县为单位的）

县级（市、县、区、旗）人民政府：（公章）

项 目	单 位	内 容
一、基本状况		
1.森林覆盖率	%	
2.林地总面积	亩	
其中：集体林地面积	亩	
3.发展林下经济总面积	亩	
4.林下经济生产基地总集中连片面积	亩	
其中：林下种植集中连片面积	亩	
林下养殖集中连片面积	亩	
林下采集集中连片面积	亩	
森林景观利用集中连片面积	亩	
二、支持情况		
5.是否制定了县级林下经济发展规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是否制定了支持林下经济发展的指导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是否出台了林下经济扶持政策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是否成立了林下经济领导小组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带动能力		
9.已命名以经营主体为单位的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数量	个	
10.林下经济年产值	亿元	
11.林下经济产值占该县林业总产值的百分比	%	

项 目	单 位	内 容
12.近 3 年支持林下经济发展的各项财政资金总额	万元	
13.农民年均收入	元	
其中：来自林下经济的年收入	元	
14.脱贫户林下经济年收入	元	
15.总农户数	户	
其中：从事林下经济农户数	户	
脱贫户数	户	
16.主打林下经济产品品牌名称		
17.是否位于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地区、原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原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县、新疆、西藏和四省藏区、革命老区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8.是否基本形成“一县一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中：“一县一业”的主要品种		
县级人民政府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省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项 目	单 位	内 容
申报单位联系人：	电话：	Email:

国家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申报表(以经营主体为单位的)

申报单位(公章):

项 目	内 容	项 目	内 容
一、基本情况			
1.基地名称:			
2.经营主体名称:			
3.基地地址:			
4.登记类型		5.主营业务	
6.注册资本(万元)		7.总资产(万元)	
8.资产负债率(%)		9.2020年销售额(万元)	
10.2020年度获得财政扶持资金(万元)		11.2020年研发投入(万元)	
二、带动能力			
12.带动农户数(户)		13.带动农户发展林下经济的林地面积(亩)	
14.公司或合作社成员数(人)		15.2020年收入合计	合计____万元。其中: 经营收入____万元; 财政补贴收入____万元; 其他收入____万元。
16.成员中吸纳农户数(户)		17.吸纳农户户均年收入(万元)	
18.脱贫人口占职工比例(%)		19.成员中脱贫户单户平均年收入(万元)	
三、经营情况			
20.经营林地面积(亩)		21.主要产品名称	
其中:林下经济面积(亩)		22.2020年产值(万元)	
总集中连片面积(亩)		23.主打品牌名称	
24.产品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地标__个; 国标__个	25.林下经济产品电商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自建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方
26.是否与省级以上科研机构建立合作关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7.省部级以上科技成果数量	____(个)

项目	内容	项目	内容
28.产品是否通过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9.认证名称	无公害农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绿色食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有机农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农产品地理标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森林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0.是否建立林下经济产品质量追溯体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1.林下经济产品检测合格率	_____ %
四、其他			
32.是否为开展生态种植、仿野生栽培、野生抚育的林下中药材基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3.是否位于少数民族地区和边远地区、原国家扶贫开发工作重点县、原集中连片特殊困难县、新疆、西藏和四省藏区、革命老区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4.是否为农民工、大学生、科技工作者、退役军人等返乡下乡人员建设的林下经济基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县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省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申报单位联系人：		电话：	Email:

填表说明：

1.登记类型，以经营主体在市场监管部门登记的类型为依据填写；

2.吸纳农户户均年收入、成员中脱贫户单户平均年收入均指通过本基地获得的收入。